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4-003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34人在本次可解除限售期限前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该部分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上述3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9,440股限制性股票并予以注销，回购价格为54.30元/股。2024年1月12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额将由217,250,112股减少至217,140,672股，注册资本由217,250,112元减少至217,140,672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2024年1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由于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总股本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变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